

# 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雾

真相指光明

突破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吉林市版

2017年2月12日 第192期

## 美国纽约华人新年大游行 法轮功队伍最壮观

【明慧网】2017年2月4日，大年初八，美国纽约法拉盛的街头锣鼓喧天，人头攒动，一年一度的“纽约华人新年大游行”盛大登场。主办方介绍，今年有一百个团体、上万人参加游行，花车有三十辆，街道两旁观看的民众有十万余人。丰富多彩的法轮功队伍最为壮观，由七个方阵五百人组成。华人赞叹：“真、善、忍”带给人安定、温暖与力量。◇



## 中共两高的司法解释是反人类罪的罪证

【明慧网】2017年初，在中共最高法院院长宣布“向司法独立亮剑”之后，中共的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简称“两高”）出台了新的解释。这个解释超越了“两高”的权力界限，因为，“两高”作为审判机关和法律监督机关，它只有执法权，而没有立法权和法律解释权，不能作为法律依据。这种司法解释硬性出台，按照中国的法律，是违法、违宪，破坏中国的法律实施；而按照普世的价值看，则是典型灭绝种族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罪行。

1999年，在江泽民的权力淫威之下，“两高”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通过内部通知和两个解释，枉法陷害法轮功学员，使公安绑架、拘留、抄家，检察院批捕、公诉，法院判决、执行，都堂而皇之地具有了“法律依据”，十几年来，制造了成千上万冤案，使得中国的整个

司法体系沦为江泽民权力意志的工具和奴仆，颠倒黑白，恣意妄为。

一个律师写道：“两高”的解释配合江泽民打压法轮功无疑发挥了罪恶的功效：“其一，初期，对一个善良平和的、毫无政治诉求的信仰群体进行诽谤、抹黑的同时，将能够真实表达该信仰内容的书籍、音像全部销毁，从根本上断绝了他人了解这一信仰并进行自我判断的可能；其二，后期，在栽赃、镇压之后，以立法的形式将被迫害者揭露恶意诽谤、抹黑、栽赃、镇压等恶劣事实的行为定性为犯罪，以进一步加大报复和彻底掩盖真相。”

纵观历史，独裁政权为了实施独裁者的变态意志而又掩人耳目，总是热衷于借助法律的名义实行犯罪。二战时期的德国纳粹司法，就是最典型的例证。

1947年，在纽伦堡，审判纳粹

时期德国司法官员的法庭开庭。当诸多第三帝国的司法官员站立在被告席上时，人们才知道在纳粹政权群体灭绝罪行的背后，纳粹的司法究竟怎样地为虎作伥。一份份来自党卫军内部机密档案的书证和物证，都证明着法庭和法官们与曾经发生的罪恶有着心照不宣的配合和默契，以致一位旁听席上的记者评价说：这些家伙是如此地傲慢和缺乏人类最起码的羞耻，他们恐怕做梦也没想到这些东西会成为法庭上呈堂证供的。

而今，控制了中国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的江泽民余党，不知悔改，又通过了新的所谓司法解释，企图操控整个司法体系进一步犯罪。

然而，中共即将解体，江泽民集团即将覆灭，中共“两高”的司法解释，是其灭绝种族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确凿罪证。◇

## 全家修炼法轮功 和乐幸福人人羡慕

【明慧网】在台湾台东市经营茶艺馆的林太太，全家老少总共十多人全部修炼法轮功。最早开始修炼法轮功的是林太太，因为觉得这功法太好了，就鼓励四个女儿、两个儿子学，儿女学了之后再鼓励自己的家人学，就这样一大家子人都修炼法轮功。林太太说：“开始是鼓励，后来他们自己认识到法轮功的美好，真心修炼。修炼法轮功让我们家变得很不一样。”

林太太说：“全家那么多人，难免会有摩擦，可是自从修炼法轮功后，孩子们都会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自我要求，遇矛盾向内找，调整自己状态，所以一家和乐，这让很多客人都羡慕，常问：‘你家那么多孩子，怎么能这么和睦？！’我会告诉客人，这是法轮功的力量，不是我的能力所能做到的。”

林太太还表示：“现在社会环境变化大，年轻人在外工作，直接受到各种冲击，好在心中有‘真、善、忍’，大家把自己当修炼人，自然而然就会约束自己，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很多难题都能迎刃而解。” ◇



■ 在台湾台东市经营茶艺馆的林太太，全家老少总共十多人全部修炼法轮功，家庭和睦，人人羡慕。

## 我的美丽女儿

【明慧网】我有一个漂亮、聪明的女儿。在物欲横流、善恶不分、没有安全感的当今社会里，孩子未来命运如何是我们全家人最放心不下的事情。

女儿上高三时，我看了一遍《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书籍），觉得真好，就想推荐给女儿看。当时我有两个顾虑：她从小被迫接受中共灌输的无神论教育，学习的课本里就有污蔑、诽谤法轮功的谬论，法轮功的真相她能相信吗？另外，法轮功书籍表面虽浅显，内涵却高深，而且修炼要吃苦，蜜罐里泡大的她能接受吗？出乎我意料的是，女儿看书后，立刻走入了法轮功修炼。

修炼法轮功后的第二年，女儿考上大学满意的专业。谁想学校却突然“调包”，强制把女儿分到了另一个专业。我的一个朋友知道这事后，非常气愤，要用自己的权力帮我女儿重新安排、摆平这件事。我让孩子自己

决定。女儿流着泪说：“您告诉叔叔，我尝到了被别人强行占有利益的痛苦，我不能再做伤害他人、让别人痛苦的事。”朋友听到女儿的话，眼圈也红了，说：“多善良的好孩子呀！”

开学一段时间，女儿回家告诉我，在校园里遇到一个同学，向她打听报到处，并一再让她帮忙带路。路上他得意地告诉女儿，凭他的成绩根本就考不上现在这个热门专业，是家里花巨资托人把考进这个专业的一个学生挤走了。因怕人家闹事，所以等到那个学生入学后，确定没有什么事了，学校才敢通知他来报到。那正是女儿考入的那个专业。由于女儿用“真、善、忍”的修炼原则要求自己，对这个抢她专业名额的同学，没有责问和怨恨，而是坦然面对了。

大学期间，女儿成绩非常优秀，不但被同学们选为班负责人，学生会负责人，还得到奖学金。学校负责人找到女儿说，有让她留校的意向。

毕业时，女儿几经选择，最后到了现在的这家公司。当时，该公司正

处于创业初期。由于女儿工作出色，总经理几次提出给女儿涨工资和升级，都被她谢绝了。她说：“公司刚成立，又是贷款，该花钱的地方很多。我的工资已经不少，您别再涨了。”

总经理感慨地说：“别人为了升级和涨工资不择手段，你给公司做这么多的大事，你不争不抢，还为公司着想，现在社会里哪有这样的人呀！你和别人怎么不一样，告诉我究竟是什么原因？”女儿就把自己修炼法轮功的经历和感受详细地告诉了总经理。总经理看了《转法轮》，也走入了法轮功修炼。

他们按照法轮功的“真善忍”原则办公司，要求员工对客户不欺骗、真诚相待，公司成立才几年，经营很顺利，不但还清贷款，还有了可观的利润。

女儿虽然为人处世低调，但是在法轮功中修炼出的真诚、善良、宽容的正气人见人赞。有一位街坊曾对我说：“在这个乌烟瘴气的社会里，你女儿是漂亮而又洁身自好，高雅又不冷漠，端庄又不做作的好孩子，真是打着灯笼都难找啊。” ◇（文/大陆法轮功学员）

# 被长春黑嘴子劳教所电焦 李世霞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吉林省桦甸市法轮功学员李世霞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向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投寄《刑事控告书》，起诉十几年来使他们一家人颠沛流离、生活在绑架、抄家和恐惧中的迫害元凶江泽民。

今年四十七岁的李世霞，在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后，她被骚扰、绑架洗脑、非法劳教，在长春黑嘴子劳教所遭受电击等迫害。

下面是李世霞在《刑事控告书》讲述的一家人遭受中共迫害的苦难历程。

## 一、在劳教所遭受折磨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为了让世人明白法轮大法真相，我和法轮功学员在本地小区内发放法轮大法真相资料，被桦甸市公安局警察绑架。当时，我包里有一个两万多元钱的活期存折，那是我家经营饭店的流动资金，而警察金哲宪、方清贺等强迫我交出存折，被我拒绝后，全然不顾自己警察的形象，在桦甸市公安局政保科内几个人围着我抢存折，并被非法冻结，很长时间后，才解冻归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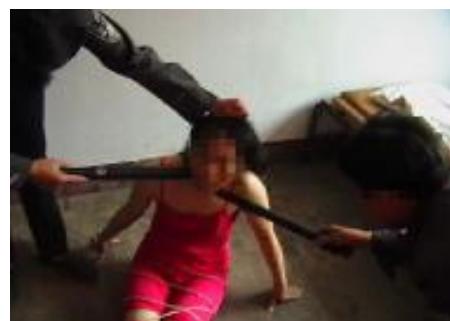
在看守所，我被非法提审时，警察方清贺为了逼供连续打了我四、五个嘴巴子，当时打得我眼睛发花，脸部肿起。一个半月后，我被劫持到长春黑嘴子劳教所遭受迫害。

在那里，因为我不放弃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和做人的权利。从进劳教所那天开始，我就被连续四十多天不让睡觉，晚上只穿着毛衣毛裤，被撵到走廊里，接受强制“转化”。只要稍一迷糊，就喝令让我睁开眼睛。

东北的冬天很冷啊，尤其那年格外的冷，劳教所后半夜又不供暖气，冻得我浑身发抖，冷困交加。

有时为了达到强制“转化”的目的，警察株连整个寝室的人都陪着不让睡觉，让众多的人迁怒于我，用各种侮辱性刺激性的语言围攻谩骂-----。

白天，不让我穿棉袄，站在一个没有取暖设施、窗户上都是霜的屋子里。上来一帮人，用大被子捂上我就开始打。我的腿跛了，手不好使了，



演示图：电棍电击

电棍电击我全身，后来脖子严重溃烂。我的脖子和身上的伤疤几年后仍然可见。

期间罚站、睡觉，有包夹，站队有包夹，不许洗澡洗衣服，不让上厕所，每个月加刑三十天……这种精神上和肉体上的折磨，使我承受着难以言表的巨大压力，多次几近昏迷。最后，在我被迫害致心脏病后，劳教所怕出现生命危险承担责任，将我释放。

被绑架前，我和丈夫正经营一家饭店，因为我的被绑架，使饭店不能正常营业，最后被迫停业，造成直接间接经济上的损失巨大，使本就不富裕的家庭更是雪上加霜。可怜我三岁半的孩子没人照顾，寄养在姐姐家一段时间，后来由丈夫领回艰难度日，承受着巨大的来自经济上的和精神上的痛苦。

## 二、被绑架洗脑班

二零零二年十月底，桦甸市启新街派出所的警察杨峰等多人不穿警服，突然闯入我经营的服装专卖店，欲绑架我去桦甸市苏密沟洗脑班，愤怒的丈夫与他们理论，质问凭什么无理抓人，杨峰叫道：“你找江泽民去。”

接着他们就开始强行抢人，他们几个人把丈夫按倒在地，另外几个人强行把我抬走。我挣扎大喊，他们用毛巾堵住我的嘴，让我发不出声音。在挣扎的过程中，我的左手中指和无名指严重受伤，血流不止，造成至今中指仍然指尖麻木，无名指伸不直，蜷不上。混乱中，过世的婆婆留下的一对纯金耳环也不翼而飞。

丈夫追到洗脑班要人，我在洗脑班隔壁听有人说：“江泽民让抓人的，

你们找江泽民去。”

## 三、被迫流离失所

二零零四年端午节的前一天晚上，我和两位法轮功学员在桦甸市大坝下面挂带有法轮大法好字样的漂亮灯笼，这本是一个善良举动，仅是展示法轮大法的美好，对任何人没有伤害，相反，是大善之举，然而被桦甸市启新街蹲坑警察构陷，两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后被非法劳教三年。我虽然当时走脱，但有家回不了。

当地片警经常去我经营的服装店骚扰，以伺机迫害。丈夫承受着巨大的压力，一个大男人不但得照顾七岁孩子的生活起居，洗洗涮涮，接送孩子，还得在服装店赔钱甩货。

为避免再遭迫害，我们全家不得不流离外地。期间住房问题、孩子上学问题、生活来源问题等的艰辛无法表述，用全部家当投入的服装专卖店最终就以这种形式被迫停止。经济上的、精神上的损失无法估算。

## 四、再遭绑架 重病中的丈夫遭恐吓

二零一四年四月，同乡的王小虎因修炼法轮功七年冤狱到期，我和其他几个亲属朋友去吉林监狱接王小虎回家，却遭无理绑架。吉林市船营区公安局和欢喜派出所警察抢走我的包，并用包里的钥匙打开我的家门无理抄家，身患脑血栓、高血压等多种疾病的丈夫看到突然闯进的警察惊恐不已，受到惊吓。我被劫持到吉林市拘留所拘留十天。

因为惦念家里多病的丈夫和上学无人照料的孩子，我心跳加速，七天后，我被释放。

多次的中共迫害，给我及家人的身心造成极大的伤害，我们姊妹三人曾因为坚持信仰“真、善、忍”同时被非法关押，大过年时，母亲含着泪说：“人家过年都是高高兴兴的合家团圆，咱家是三个男人(女婿)抱着三个孩子哭着回来过年。”

◇



## 正史中关于中医的记载

【明慧网】中华文化博大精深，而作为神传文化之一的中医也是玄妙精微。特别是其治病的神迹以及名医的事迹在正史中都有记载，而这些正是中医的精华。现代科学的局限性无法对这些现象进行合理的解释，特别以无神论的观点，更是难窥中医的真貌。而正史中的这些记载，我们即便是有所闻，也是在批判的学习中听到的。这里仅举两例，窥其一斑。

### 《史记》中扁鹊的特异功能

《史记》中记载：扁鹊是渤海郡郑国人，姓秦，名字叫越人。年轻的时候担任别人的宾馆主事。宾馆的客人长桑君来到，扁鹊认为此人不寻常，常恭恭敬敬礼遇此人。长桑君也知道扁鹊不是一般的人。交往十多年

后，长桑君请扁鹊单独与他对坐，说：“我有秘方，我年老了，想传给你，你不要泄露。”扁鹊说：“一定不会。”于是长桑君拿出怀中的药给扁鹊，并说：“用上池之水饮用这个药，三十天就能透视物体。”于是将他的全部秘方书给了扁鹊，然后就忽然不见了。扁鹊按照长桑君的话饮用药物三十天，就能够隔墙看物。由此看病，可以全部看到五藏的症结，却只是以诊脉为名。行医有时在齐国，有时在赵国。在赵国时就以扁鹊为名。

这里记载扁鹊在得到老人长桑君的秘方后可以透视人体，具有了特异功能。其实很多的古代名医都是有特异功能的，像药王孙思邈更是一个修道人，被尊称为孙真人，更有孙真人得龙方等传说。

### 《旧唐书》许胤宗论著书

《旧唐书》记载：许胤宗是常州义兴人。最初事陈，陈灭亡后入隋，历任尚药奉御。武德年初，累授散骑侍郎。此时关中多发骨蒸病（结核病），得此病的人必死，相互传染，诸多医生束手无策。而许胤宗每次治疗，没有不痊愈的。有人对他说：“先生医术如此神异，为何不著书立说以有益后世？”许胤宗说：“医术就是‘意’呀，它决定于人的思考，而脉又是极奥妙的，很难识别，只能心意领会，嘴不能说出来。自古以来的名手，与别人不同的，唯一差别就在诊脉。先准确切出脉象，然后才能诊断病情，用药治病。脉的奥妙，是不能用语言表达的，所以不能著书立说。”

这里的记载说明了中医的精微，也可以说是中医的博大精深，超出了一般人的层次面。◇



### 【身边故事】

## 不想遭报应 北京警察找到解脱之法

【明慧网】去年夏天，我在店门口给人讲法轮功受迫害真相时，凑过来一个中年男子，一脸的愁容。交谈中得知，他是一名回家探亲的北京警察，还是个小头头。

他说：“现在北京对法轮功表面管得还是挺严的，但是我们明显地感觉到，干一次（迫害法轮功修炼人）报应一次，我们做警察的也觉得后怕，也不想干，可是又想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更不知如何解脱。”

他说：“前一阵，我的一个上司得了一场大病住院了，他心里明白是怎么回事，所以出院后就辞职了。平时我很佩服他，因此我也不想干了，可是不干这个了我还会干点啥呢？心里很苦闷，这一次说是探亲，其实也是想回避那里的环境好好考虑考虑这些事。”

我以修炼法轮功的亲身体验，

向他讲述法轮功的美好，讲江泽民与中共狼狈为奸迫害法轮功所犯下的滔天罪行，以及江泽民集团面临恶报的现状，他聚精会神地听着。他一连来了三天，最后，他彻底明白了真相，态度坚定地表示：回去立马就辞职！

我建议他可以继续干下去，反过来利用职务之便保护法轮功学员。他惊喜地接受了我的建议。临走的时候，他完全像换了一个人一样，精神焕发，对未来充满希望。

\*\*\*\*\*

### 思考与判断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 “天安门自焚”——中共导演的假案

◆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哑口无言，没有任何辩词。

◆ 中共报道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在1999年7月迫害之前从未有过，为何迫害后这类坏事突然在媒体上层出不穷？为何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却从未出现类似怪事呢？◇